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1
十二、其他说明.....	61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61
（二）其他.....	6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7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金村中心学校负责本辖区内中小学、幼儿园的德育、教学、教研等工作，拟定全中心学校教育发展工作的规定、监督和检查所属学校的执行情况，要依法办学，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教育质量，不断发送办学水平和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全中心学校教育的均衡发展。

二、机构设置情况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辖区由四所小学（金村小学、霍秀小学、东六庄小学、龙化小学），3所幼儿园（金村幼儿园、霍秀幼儿园、孟匠幼儿园）构成。内设科室有：办公室、教导处、政教处等。年初在职教师189人，退休130人，长期聘用2人。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423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3344.58	3114.81	229.7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88	673.8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6.19	185.19	1.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60.67	260.6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2		0.02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34.56	本年支出合计	4465.35	4234.56	230.79
上年结转	230.79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465.35	支出总计	4465.35	4234.56	230.79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234.56	4234.56					230.79
205	教育支出	3114.81	3114.81					229.77
20502	普通教育	2892.08	2892.08					229.30
2050201	学前教育	398.95	398.95					116.32
2050202	小学教育	2303.20	2303.20					60.0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9.94	189.94					52.90
20507	特殊教育	0.70	0.70					0.47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0.70	0.70					0.4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2.03	222.0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2.03	222.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88	673.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3.88	673.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1.39	231.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00	29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50	147.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19	185.19					1.00
21004	公共卫生							1.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6	1.5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6	1.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63	183.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84	119.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31	55.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8	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67	260.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67	260.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67	260.67					
229	其他支出							0.0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2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65.35	3310.63	1154.72
205	教育支出	3344.58	2190.89	1153.70
20502	普通教育	3121.39	2190.89	930.50
2050201	学前教育	515.26		515.26
2050202	小学教育	2363.28	2190.89	172.4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42.84		242.84
20507	特殊教育	1.17		1.17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1.17		1.1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2.03		222.0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2.03		222.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88	673.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3.88	673.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1.39	231.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00	29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50	147.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19	185.19	1.00
21004	公共卫生	1.00		1.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0		1.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6	1.5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6	1.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63	183.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84	119.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31	55.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8	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67	260.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67	260.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67	260.67	
229	其他支出	0.02		0.0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2		0.0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2		0.02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23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3344.58	3344.5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88	673.8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6.19	186.1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60.67	260.6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2		0.02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34.56	本年支出合计	4465.35	4465.33	0.0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230.79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0.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465.35	支出总计	4465.35	4465.33	0.02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34.56	3310.63	923.93
205	教育支出	3114.81	2190.89	923.93
20502	普通教育	2892.08	2190.89	701.20
2050201	学前教育	398.95		398.95
2050202	小学教育	2303.20	2190.89	112.3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9.94		189.94
20507	特殊教育	0.70		0.7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70		0.7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2.03		222.0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2.03		222.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88	673.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3.88	673.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1.39	231.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00	29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50	147.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19	185.1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6	1.5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6	1.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63	183.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84	119.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31	55.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8	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67	260.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67	260.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67	260.67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10.63	3292.49	18.14
工资福利支出		3059.54	3059.54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64.20	1064.2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33.81	233.81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26.63	126.63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47.60	747.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95.00	295.00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7.50	147.5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9.84	119.8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5.31	55.3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8.48	8.48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60.67	260.6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0.51	0.51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4		18.14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4		18.1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95	232.9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93.87	193.87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37.52	37.52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56	1.56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923.93	923.93				
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	2.00	2.00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22.00	22.00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40.80	40.80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1.89	1.89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三保）	8.53	8.53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12.90	12.90				
班主任津贴经费	64.80	64.80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69.00	69.00				
学前教育民办补助经费	47.12	47.12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7.20	7.20				
全县教职工体检费	22.38	22.38				
校车运营经费	10.00	10.00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9.00	9.00				
学校课后服务财政补贴	44.80	44.80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16.61	16.61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0.11	0.11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19.56	19.56				
学前教育保教保育费（县级提标）	154.19	154.19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45.84	45.84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	46.62	46.62				
学前教育保教保育费（2025年秋季）	36.34	36.34				
在编在岗教职工福利费	41.58	41.58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20.76	20.76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62.27	62.27				
学前教育发展省级资金	3.05	3.05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	3.25	3.25				
保教保育费—中央	19.52	19.52				
保教保育费—省级	13.13	13.13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14	0.14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42	0.42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6.63	6.63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30.53	30.53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	0.65	0.65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0.90	0.90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2.89	2.89				
保教保育费—市级	2.61	2.6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4.15	4.15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03	0.03				
遗属补助项目	16.97	16.97				
长期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12.76	12.76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教育局	230.79	230.77	0.02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230.79	230.77	0.02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7.50	7.5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28.16	28.16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18.61	18.61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	3.32	3.3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32	0.3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07	0.07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66.00	66.00		
2025年福利彩票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经费	0.02		0.0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4.82	4.8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07	0.07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0.83	0.83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	0.66	0.66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1.68	1.68		
名师工作室项目资金	3.00	3.00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中央分配晋市财社79号）	1.00	1.00		
城乡义务教育中央综合奖补	1.00	1.00		
保教保育费-中央	21.77	21.77		
保教保育费-省级	7.28	7.28		
保教保育费-市级	0.82	0.82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金	43.40	43.40		
学前教育发展省级资金	16.45	16.45		
学前教育发展市级资金	4.00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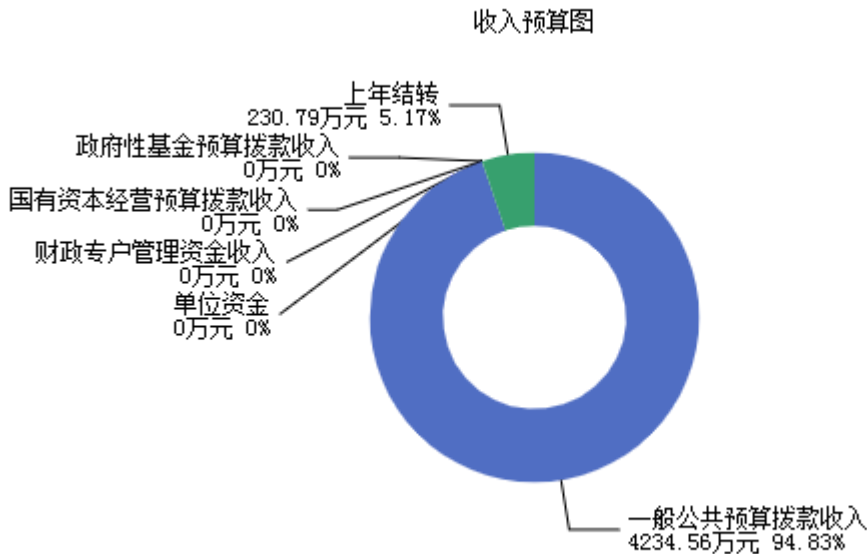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预算收入总计4,465.3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234.56万元，上年结转230.79万元，比上年增长387.42万元，增长9.50%，主要原因是教师基本工资增加，保险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465.3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4,234.56万元，上年结转230.79万元，比上年增长387.42万元，增长9.50%，主要原因是教师基本工资增加，保险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预算收入4,465.3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234.56万元，占94.8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230.79万元，占5.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支出预算4465.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10.63万元，占74.14%；项目支出1154.72万元，占25.8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465.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465.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234.5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30.79万元。支出包

括：教育支出3,344.5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3.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6.1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60.67万元、其他支出0.02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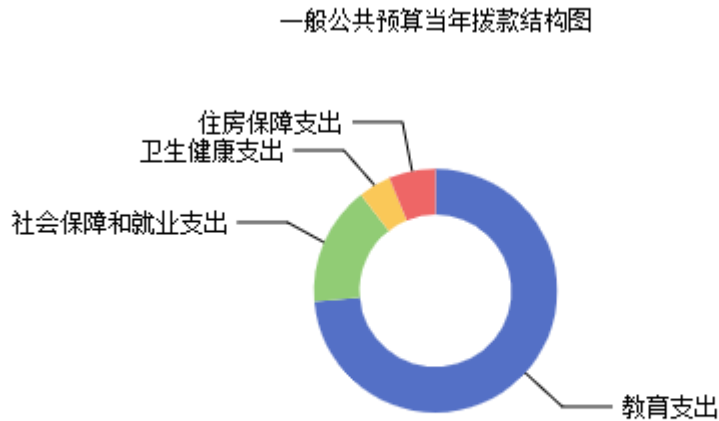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234.56万元,比上年增加463.67万元,增长12.3%。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234.5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3,114.81万元,占73.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3.88万元,占15.91%;卫生健康支出185.19万元,占4.37%;住房保障支出260.67万元,占6.16%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310.6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292.49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退休费、奖金、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18.14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5.7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我单位2026年未编制单位整体目标表，由主管单位统一编制部门整体目标表。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40个，共计金额923.93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29.7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8个，涉及金额894.21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0个，涉及项目金额923.93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29.2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8个，涉及项目金额894.21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	6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6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8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6年预算648000元,2026年我校共计81个教学班,其中小学47个,幼儿园34个。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晋市教人字(202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及带头人岗位津贴、超课时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班主任挑选由学校每学期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2、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3、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1、纳入财政预算,每年按标准拨付县教育局。2、县教育局核算,审核后拨付各学校。3、学校按800元/月标准发放。4、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81人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81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800元/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8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657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保教保育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1,322	年度资金总额:	131,32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31,322	省级财政资金	131,322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文件精神,现提前下达2026年免保育教育省级补助资金131322元,我中心学校现有在园幼儿大班人数607人(民办336人,公办271人)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41322元(电脑耗材,日常办公用品)劳务费90000元等。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2025年8月印发的《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明确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即大班)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民办园大班儿童按当地同类型公办园标准减免,差额部分可按规定收取晋财教【2025】13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强化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补助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统筹规划、政策支持;2、专款专用,足额拨付;3、规范管理、强化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完成3所公办园和3所民办园幼儿园保教保育费支付工作,3-11月根据需购置办公用品,每学期末支付劳务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预计完成3所公办园和3所民办园幼儿园保教保育费支付工作,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预计完成3所公办园和3所民办园幼儿园保教保育费支付工作,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人数	≥600人	数量指标	幼儿人数	≥600人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2种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2种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时间		3至11月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标准	2250元	成本指标	生均标准	225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4 581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保教保育费—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101		年度资金总额:		26,10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101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10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5】154号文件精神,现申请2026年免保育教育市级补助资金26101元,现有在园大班人数607(其中公办园271名,民办园336人)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16101元(主要用于电脑耗材,日常办公费、日杂费、版面条幅),劳务费10000元主要用人工工资。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2025年8月印发的《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明确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即大班)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民办园大班儿童按当地同类型公办园标准减免,差额部分可按规定收取。晋市财教【2025】15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强化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补助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统筹规划、政策支持;2.专款专用,足额拨付;3、规范管理,强化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文件精神,每学期初购置办公用品,每学期末支付劳务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文件精神,每学期初购置办公用品,每学期末支付劳务费,保障幼儿园工作正常运转。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文件精神,每学期初购置办公用品,每学期末支付劳务费,保障幼儿园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数	≥600人	数量指标	幼儿数	≥600人		
			办公用品种类	≥3种		办公用品种类	≥3种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时间	学期初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时间	学期初		
		成本指标	生均标准	2250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标准	225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709283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保教保育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5,159	年度资金总额:		195,15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95,159	省级财政资金		195,159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5】154号文件精神,现申请2026年免保育教育中央补助资金195159元,现有在园大班人数607(其中公办园271名,民办园336人)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105159元(主要用于电脑耗材,日常办公费、日杂费、版面杂项),劳务费90000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2025年8月印发的《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明确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即大班)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民办园大班儿童按当地同类型公办园标准减免,差额部分可按规收取,晋财教【2025】15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强化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补助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统筹规划、政策支持;2、专款专用,足额拨付;3、规范管理、强化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文件精神,每学期初购置办公用品,每学期末支付劳务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文件精神,每学期初购置办公用品,每学期末支付劳务费,保障幼儿园工作正常运转。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文件精神,每学期初购置办公用品,每学期末支付劳务费,保障幼儿园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数	≥600人	数量指标	幼儿数	≥600人
			办公用品种类	≥3种		办公用品种类	≥3种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时间	每学期初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时间	每学期初
		成本指标	生均标准	2250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标准	225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减轻	社会效益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4482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00		省级财政资金		1,4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城乡义务教育残疾学生进行补助,我中心学校有残疾学生1名,补助标准为每年7000元,本次申请省级资金1400元,用于购置残疾学生日常使用文具、图书。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5】16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8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学习用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购买残疾学生学习用品并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底完成对1个残疾学生的日常文具、益智用品资助,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2026年底完成对1个残疾学生的日常文具、益智用品资助,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文具种类	≥2种		文具种类	≥2种		
		质量指标	文具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文具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文具购买时间	学期初	时效指标	文具购买时间	学期初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年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家长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家长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5142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 一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7,579	年度资金总额:	207,57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7,579	省级财政资金	207,579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金村学校有学生1124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1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现有在校学生1124名,生均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805元,本次申请省级资金207579元,主要用于支付电费26000元、水费20000元、维修费59924元、76655元用于支付日常办公费(电脑耗材、日常办公、杂费、文具购买等)。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范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2:1,中部3:4,东部3: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资金保障,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3】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财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6〕9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财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6〕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保障双方权益;(四)资产由资产管理负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及时支付办公费,水电费等,7-8月进行学校日常维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办公支付,维护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124名在校小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			完成全年办公支付,维护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124名在校小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5种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124人
			学生人数	1124人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5种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补助标准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电费金额	26000元
	电费金额	26000元	生均补助标准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0231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	年度资金总额:	2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城乡义务教育残疾学生进行补助,我中心学校有残疾学生1名,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7000元,本次申请市级资金280元,用于购置残疾学生日常使用文具用品。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一地方分担比例(西部6:2、中部6:4、东部6: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6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学习用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购买残疾学生学习用品并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底完成对1个残疾学生的日常文具、益智用品资助,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2026年底完成对1个残疾学生的日常文具、益智用品资助,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文具种类	≥2种		文具种类	≥2种
		质量指标	文具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文具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文具购买时间	每学期初	时效指标	文具购买时间	每学期初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家长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家长负担	减轻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711153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小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515.80		年度资金总额:	41,515.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	41,515.8		市县(区)财政	41,515.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金村学校有学生1124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1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现有在校学生1124名,生均补助标准为每年805元,本次申请省级资金41515.8元,主要用于支付电费11515.8元、30000元用于支付日常办公费(A4纸)。						
立项依据		法律基础:《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的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3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教财〔2015〕11号)明确主体责任,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3〕454号《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普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6〕9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晋财教〔2025〕17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普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6〕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保障双方权益;(四)资产由资产管理科负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及时支付办公费,水电费等,7-8月进行学校日常维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办公支付,维护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124名在校小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				完成全年办公支付,维护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124名在校小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学生人数	1124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124人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2种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2种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补助标准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补助标准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710460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200	省级财政资金	4,200					
	市县(区)财政	0	市县(区)财政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我中心学校现有残疾学生1名,每年补助经费7000元整。本次申请特殊学校和残疾学生中央资金4200元,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残疾学生正常完成学业,用于购置残疾学生的智育、体育、文具等支出。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6);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5〕16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全年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批复,学校按月按进度支付,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学期初对残疾学生进行慰问,按标准经费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关于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学校和残疾学生公用经费,保障残疾学生完成学业,每学期初对残疾学生进行慰问。			完成关于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学校和残疾学生公用经费,保障残疾学生完成学业,每学期初对残疾学生进行慰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购置残疾学生文具种类	≥3种		购置残疾学生文具种类	≥3种		
		质量指标	文具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文具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文具时间		学期初	时效指标	购置文具时间	学期初
			成本指标	生均补助标准		7000元	成本指标	生均补助标准	7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5254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2,737		年度资金总额:		622,73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22,737		省级财政资金		622,737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我中心学校现有在校学生1124人,生均标准为每年805元整,本次申请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5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预算编制过程中,按照预算批复,学校分月按进度支付,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2-3月寒假期间进行维修维护,每学期初进行办公用品购置,全年及时支付日常办公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我中心学校3所小学和1所教学点的城乡义务教育中央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我中心学校3所小学和1所教学点的城乡义务教育中央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124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124人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5种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5种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时间	每学期初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时间	每学期初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1344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332	年度资金总额:		66,33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6,332	省级财政资金		66,3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66332。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我中心学校135名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补助标准每生每天5元整。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教育法》《食品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保障学生营养健康与饮食安全,为项目提供法律支撑。核心政策:国办发〔2011〕54号启动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教育部等七部门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规范供餐、资金与监管;财教〔2021〕174号要求深入实施、提升质量;《国民营养计划(2018—2030年)》强化校园营养管理。资金与监管:财教〔2012〕231号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全程监管;地方配套细则明确财政分担与实施流程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稳步推进我中心学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立健全机制,强化工作保障,分级负责,责任到人,齐抓共管,确保落到实处;2、严格规范管理,确保食品安全,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健全规章制度,严格规范操作,强化教育培训,改善供餐条件,落实责任追究。3、强化资金监管,实现公开透明,实行资金专户管理,专账核算,集中支付,专款专用,定期进行公示,“阳光”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营养餐管理办法,审核并进行公示,按月及时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35名寄宿制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校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完成135名寄宿制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校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135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生/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514462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	市县(区)财政资		2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我校教学正常进行,根据县政府办公会议纪要,县教育局安排27名大学生在我校进行实习实训,实习结束后进行补助,补助标准每人1128元/月,分春秋两季发放,共计220000元。					
立项依据		县政府办公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政策,促进教育公平,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有利于建立义务教育投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学生实习实训结束后,有本校协助教育局考核在校实习期间教学成效,然后每学期按时发放大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大学生实习结束后,按补助标准,春秋两季进行补助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大学生实习实训进行补助,进一步提高大学生在校工作积极性。			对大学生实习实训进行补助,进一步提高大学生在校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实习实训人数	≥27人	数量指标	大学生实习实训人数	≥27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春秋两季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春秋两季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1128元/人/月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1128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推进	社会效益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推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习实训大学生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习实训大学生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8223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5,552	年度资金总额:	195,55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95,55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5,55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确保学校正常运转,2026年我校共有学生1239人,预计需要资金195552元,该资金计划用于以下项目:1.取暖运行费111520;2.电费10000元;3.其余用于支付办公费(日常办公支出,电脑耗材)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 国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10月支付取暖运行费,3月支付电费、6月支付办公费(电脑耗材:碳粉、硒鼓、数据线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确保学校正常运转,2026年我校共有学生1239人,预计需要资金195552元,该资金计划用于以下项目:1.取暖运行费111520;2.电费10000元;3.办公费(日常办公支出,电脑耗材)			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确保学校正常运转,2026年我校共有学生1239人,预计需要资金195552元,该资金计划用于以下项目:1.取暖运行费111520;2.电费10000元;3.办公费(日常办公支出,电脑耗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39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39人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取暖运行费支付时间	每年10月	时效指标	取暖运行费支付时间	每年10月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补贴标准	11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补贴标准	11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对学校办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对学校办学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2342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共计6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215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共计1290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6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2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2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	6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	6人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215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215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5272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19		年度资金总额:		9,01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19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1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省级补助资金9019。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我中心学校135名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补助标准每生每天5元整。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教育法》《食品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保障学生营养健康与饮食安全,为项目提供法律支撑。核心政策:国办发(2011)54号启动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教育部等七部门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规范供餐、资金与监管;财教(2021)174号要求深入实施、提升质量;《国民营养计划(2018-2030年)》强化校园营养管理;资金与监管;财教(2012)231号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全程监管;地方配套细则明确财政分担与实施流程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5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稳步推进我中心学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立健全机制,强化工作保障。分级负责,责任到人,齐抓共管,确保落到实处。2、严格规范管理,确保食品安全。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健全规章制度,严格规范操作,强化教育培训,改善供餐条件,落实责任追究。3、强化资金监管,实现公开透明,实行资金专户管理,专账核算,集中支付,专款专用,定期进行公示,“阳光”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营养餐管理办法,审核并进行公示,按月及时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35名寄宿制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校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完成135名寄宿制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校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135人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135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人/天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709081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938	年度资金总额:	28,93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93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93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共计6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215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共计需市级资金28938元。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细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8】9号 晋市财教【2025】15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6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6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6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	6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	6人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215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215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保障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709190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0,000	市县(区)财政资		6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全县学校的冬季采暖问题,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泽州县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特拨付全县农村中小学校供暖运行费用。我校建筑面积23596平方米,2026年需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69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泽州县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16号,晋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7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让在校学生和教职工温暖过冬,减轻学校支出负担,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暖气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供暖季10月前支付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0月底支付取暖费,为了让在校学生更好地学习,解决冬季取暖问题,解决学校正常开支。				10月底支付取暖费,为了让在校学生更好地学习,解决冬季取暖问题,解决学校正常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23596平方米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23596平方米
			保障师生数量	≥2077人		保障师生数量	≥2077人
		质量指标	供暖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供暖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取暖时限		2025年11月至2026年3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取暖成本	28.8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取暖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校内师生冬季取暖需求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校内师生冬季取暖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7283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教职工体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3,800		年度资金总额:		223,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23,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3,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落实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相关文件,对我县正式教职工和县备案代课教师于2026年3月1日至9月30日进行一次健康体检,我校教职工人数189人,2026年需要2238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要精心组织,指派专人负责,体检前和医院联系确定具体时间和注意事项,并告知每一位教职工,组织本单位教职工统一进行体检。体检期间做好安全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1日至9月30日完成对我校189名教职工人员体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我校189名教职工人员体检,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通过对我校189名教职工人员体检,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检教师人数	189人	数量指标	参检教师人数	189人		
		质量指标	体检结果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体检结果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每年3月至9月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每年3月至9月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1200元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1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学校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学校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8165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6,063.2		年度资金总额:		166,063.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66,06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6,063.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6年我校共有小学生1239人,每人805元,预计需要资金166063.20元,用于支付劳务费、水电费、办公费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 晋市财教(2023)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劳务费,办公费,水电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39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39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9591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校车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推进我中心学校的正常运转,让上学接送有困难的学生和家庭无后顾之忧,确保孩子的途中安全,选配专业有责任心的校车司机,和专业的定期维修保养机构,为学校提供优质服务。2026年我中心校有需要接送的学生30人左右,校车运营经费安排10万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校车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泽政办发[2012]123号 泽政字(2012)10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校车安全运行无隐患,确保学生乘车安全,坚决杜绝不安全事故发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教处出台校车运营方案,以及对校车司机的考核制度,根据制度、方案及时支付校车司机工资及校车运营其他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支付校车司机工资,根据校车运营方案及时支付校车运营其他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校车司机工资发放及校车运营等其他费用支付,确保校车安全运行无隐患,确保学生乘车安全,坚决杜绝不安全事故发生。				通过对校车司机工资发放及校车运营等其他费用支付,确保校车安全运行无隐患,确保学生乘车安全,坚决杜绝不安全事故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车数量	1辆	数量指标	校车数量	1辆	
			司机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司机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校车运营率	100%	时效指标		校车运营率	100%
			校车运行时间	每天		成本指标	校车运行时间	每天
		司机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司机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乘坐学生上下学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乘坐学生上下学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9351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保教保育费(2026年秋季)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3,421		年度资金总额:		363,42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63,421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3,421						
		全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属于收支两条线项目,保教费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按照发改委(2018)326号文件精神,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公办幼儿园和民办幼儿园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我校共有幼儿764人,民办幼儿大班460人,每生按标准发放,预计需要资金363421元,用于支付劳务费163000元、电费100000元、燃气费5000,办公费135421元、维修费50000元等。												
立项依据		泽政办发【2014】63号《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86号)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29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幼儿园正常教育教学工作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收入严格按照发改委(2018)326号文件精神进行,并上缴财政部门,待财政部门审核后支付,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专款专用。设有专门的资产管理员管护资产。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每学期支付劳务费,办公费,水电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暑期6-8月份组织教师培训;每年6月和11月发放劳务费。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暑期6-8月份组织教师培训;每年6月和11月发放劳务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园幼儿人数		764人		数量指标		公办园幼儿人数		764人	
					民办幼儿园大班人数		460人				民办幼儿园大班人数		460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2250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225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09183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保教保育费(县级达标)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41,854	年度资金总额:		1,541,85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541,854	市县(区)财政资		1,541,854
		金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属于收支两条线项目,保教费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按照发改委(2018)326号文件精神,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公办幼儿园和民办幼儿园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6年我校共有幼儿764人,每生按标准发放,预计需要资金1541854元,用于支付劳务费727720元、电费147000元、燃气费12500元,办公费367994元、办公购置207000元、维修费60800元、培训费18840元等。					
立项依据		泽政办发【2014】53号《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8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6号)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29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幼儿园正常教育教学工作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收入严格按照发改委(2018)326号文件精神进行,并上缴财政部门,待财政部门审核后支付,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专款专用,设有专门的资产管理员管护资产。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每学期支付劳务费,办公费,水电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暑期/6-8月份组织教师培训;每年6月和11月发放劳务费。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暑期6-8月份组织教师培训;每年6月和11月发放劳务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园幼儿人数	764人	数量指标	公办园幼儿人数	764人
			民办幼儿园大班人数	460人		民办幼儿园大班人数	460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2250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225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3110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529	年度资金总额:		30,52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0,529	省级财政资金		30,529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前教育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拨付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省级资金30529元,我中心学校现有在园幼儿764人,该资金预计用于校园文化建设(版面条幅1000元)图书购置20529元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2025年8月印发的《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明确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即大班)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民办园大班儿童按当地同类型公办园标准减免,差额部分可按规定收取。《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5】154号按照山西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精神,晋财教【2025】135号文件《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学前教育贫困儿童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贫困儿童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实行园长负责制,2、落实分担责任,确保资金落实到位。3、强化资金管理。县财政局、县教育局要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该资金预计用于对3所幼儿园的校园文化建设,改善校园环境,校园改造维修、幼儿园设施设备购置等,校园文化建设,9-10月进行教玩具图书的购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资金预计用于对3所幼儿园的校园文化建设,改善校园环境,于9-10月完成教玩具图书的购置,改善办学条件,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该资金预计用于对3所幼儿园的校园文化建设,改善校园环境,于9-10月完成教玩具图书的购置,改善办学条件,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人数	764人	数量指标	幼儿人数	764人
			购置图书	≥500本		购置图书	≥500本
		质量指标	图书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图书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图书购置时间		7、8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购置图书金额	≤21000元	成本指标	购置图书金额	≤2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424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5,295		年度资金总额:	305,29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05,295		省级财政资金	305,295		
	市(县)级财政资金	0		市(县)级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前教育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拨付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305295元,该资金预计用于对3所独立幼儿园,现有在园幼儿764人,本次申请中央资金305295元,主要用于校园文化建设(版面制作60000元,图书教玩具购置150000元,改善校园环境(金幼室外墙粉刷105295元)。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2025年8月印发的《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明确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即大班)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民办园大班儿童按当地同类公办园标准减免,差额部分可按规定收取。《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5】154号按照山西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精神晋财教【2025】154号文件《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明确学前教育公益属性与财政保障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学前教育贫困儿童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贫困儿童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实行园长负责制,2、落实分担责任,确保资金落实到位,3、强化资金管理,县财政局、县教育局要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该资金预计用于对3所幼儿园的校园文化建设,改善校园环境、校园维修和图书、玩具等购置,7-9月根据幼儿人数按人均不少于10本的标准配备,8-9月对各幼儿园进行校园维修和校园文化建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7-9月根据幼儿人数按人均不少于10本的标准配备,8-9月对各幼儿园进行校园维修和校园文化建设,改善办园条件。				7-9月根据幼儿人数按人均不少于10本的标准配备,8-9月对各幼儿园进行校园维修和校园文化建设,改善办园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园幼儿人数	764人	数量指标	在园幼儿人数	764人
			购置设施设备种类	≥2种		购置设施设备种类	≥2种
			购置图书	≥500本		购置图书	≥500本
		质量指标	图书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图书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图书时间	7、8月	时效指标	购置图书时间	7、8月
	成本指标	购置图书金额	≤150000元	成本指标	购置图书金额	≤1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家长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家长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516203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民办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1,200		年度资金总额:		471,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71,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1,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为了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结合县教育局批准认定的类别,主要对幼儿自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2026年我校有46名幼儿教师,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5000元,预计需要资金471200元。</p>						
立项依据		<p>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对非民办幼儿园实行民办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办发【2012】96号)、《泽州县学前三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泽政办发【2014】53号、泽州县物价局、泽州县教育局、泽州县财政局《关于加强幼儿园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泽价费【2006】24号、《关于2020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结果的通知》泽教基字【2020】24号</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为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实施普惠性幼儿园补助经费,全面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学前教育办学质量。</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由我校统计有资格证教师人数,上报县教育局,由县教育局审核后拨付经费到我校,由财务人员行补贴发放。</p>						
项目实施计划		<p>每学期末对46名幼儿教师进行补助发放。</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幼儿自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通过对幼儿自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教师人数	46人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教师人数	46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学期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5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5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幼儿园办园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幼儿园办园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资助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资助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7494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6,200		年度资金总额:		466,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66,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6,200	
		会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学前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我校共有幼儿790人,每生600元,预计需要资金466200元,用于支付劳务费、水电费、办公费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 晋财教(2018)29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学前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学前教育为重点,通过学前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努力推动学前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每学期支付劳务费,办公费,水电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人数	790人	数量指标	幼儿人数	790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6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6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31901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8,400	年度资金总额:		458,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8,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8,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学前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6年我校共有幼儿764人,每生600元,预计需要资金458400元,用于支付劳务费、水电费、办公费等。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晋财教〔2018〕29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学前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学前教育为重点,通过学前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努力推动学前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每学期支付劳务费,办公费,水电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64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64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6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6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6520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校课后服务财政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4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 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晋教〔2020〕2号),结合我县实际,自2021年秋季学期起,在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开展课后服务。县财政以小学生、幼儿每生每天2元,每生每天4元标准进行补贴。我校学生1124人(小学生),经测算2026年我校需要课后服务资金每年4480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 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晋教〔2020〕2号)泽州县人民政府2021年第14次常务会议纪要晋市教基字〔2021〕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机遇,紧扣泽州“两带两区四同步”高质量发展总纲,优化教育供给,提升教育质量,全方位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古韵泽州“转型出雏型,建设新家园”贡献力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学校校委会统一领导下,由学校教务处对课后服务工作进行安排、跟踪、统计、考核。每学期末根据教务处提供的结果发放至教师手中。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学期末根据考核结果将课后服务费及时发放至教师手中。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学校课后服务正常运转,促进“双减”政策顺利实施。				保障学校课后服务正常运转,促进“双减”政策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教师人数	≥189人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教师人数	≥189人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提升率	100%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提升率	100%		
		时效指标	提供课后服务时间	放学后一小时	时效指标	提供课后服务时间	放学后一小时		
		成本指标	小学课后服务费	2元/生/天	成本指标	小学课后服务费	2元/生/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中小学过重的校外培训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中小学过重的校外培训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供课后服务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供课后服务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9521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9,664		年度资金总额:	169,66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69,664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69,66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16名符合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发放遗属补助,其中中级11人,初级5人,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退休中级和初级632元/月,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中级3920元/年,初级3360元/年,费用总计169664元。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工资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规定发放遗属补助,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城人社【2019】79号)要求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半年给16名符合条件的遗属发放补助,年底发放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1月份,16名遗属人员持本人与近期报刊杂志的合照,提交到我单位,财务审核后一次性发放。(本项根据单位每年实际发放时间进行填写,不要直接复制模板,遗属补助有的单位按月、有的单位按季度发放,取暖费是一次性发放)			11月份,16名遗属人员持本人与近期报刊杂志的合照,提交到我单位,财务审核后一次性发放。(本项根据单位每年实际发放时间进行填写,不要直接复制模板,遗属补助有的单位按月、有的单位按季度发放,取暖费是一次性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级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11人	数量指标	中级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11人
			初级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5人		初级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每半年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每半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取暖费发放时间	年底	成本指标	取暖费发放时间	年底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2021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000	年度资金总额:		7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2,000	市县(区)财政资		72,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6年秋季学期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6〕18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5年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5〕17号)要求,省级地方课程教材和市级地方课程教材经山西省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的,所需资金由市、县财政安排资金,免费提供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使用。经和市新华书店教材中心核实,2026年我州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需要预算资金72000元。预计提供2--5种教材,为1124名学生提供教材。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山西新华书店集团晋城有限公司关于做好《2016年秋季学期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市教计字【2016】17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教基〔2015〕17号晋教基〔2016〕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贯彻《课程改革纲要》精神,整合课程资源,构建和完善我省地方课程体系和管理、开发机制,提高我省基础教育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教育局与新华书店签订教材协议,泽州县教育局严格督导各学校教材使用情况,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新华书店提供教材后,2月和9月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课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册次,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进一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				确保课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册次,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进一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教材种类	≥3种	数量指标	购置教材种类	≥3种
		质量指标	征订教材书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征订教材书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教材配送时间	2月、9月	时效指标	教材配送时间	2月、9月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购置费用	72000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购置费用	7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7570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20		年度资金总额:	1,1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120		市县(区)财政资	1,120		
	金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6年我校有2名残疾学生,按照7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购买残疾学生学习用品,需县级资金共计1120元。</p>					
立项依据		<p>晋政办发【2014】5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晋市政办【2014】84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教育局等部门晋城市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办发【2014】85号《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县教育局等部门泽州县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国发【2015】67号 晋政办发(2022)96号</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学习用品。</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属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p>					
项目实施计划		<p>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购买残疾学生学习用品并及时支付。</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底完成2个残疾学生的生活交通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2026年底完成2个残疾学生的生活交通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2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2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7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7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0070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900	年度资金总额:		18,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有135人,需要学生营养餐县级经费189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18】1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学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135人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135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元/人/天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0424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对经市教育局年度考核合格的优秀骨干教师发放岗位津贴,预算20000元,我校2025年有4名优秀骨干教师需发放岗位津贴,发放标准为1800元/人/年。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协调会议纪要》([2016]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发挥优秀骨干教师示范引领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级学科带头人、省级骨干教师由人事科负责考核,省级教学能手由教研室负责考核;每年11月份,由县教育局人事科依据考核结果审核并制定发放方案,县财政局按照发放方案拨付资金,每年度发放一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年底为4名优秀骨干教师发放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县教育局考核审核结果和发放方案,完成7名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发放,提高骨干教师教学积极性。				依据县教育局考核审核结果和发放方案,完成7名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发放,提高骨干教师教学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秀骨干教师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优秀骨干教师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8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8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骨干教师教学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骨干教师教学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8151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300	年度资金总额:		85,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5,300	市县(区)财政资		85,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是我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的主要举措,发放范围是在1986年12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3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到60周岁的公办小学、公办和集体办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按照省、市部门《意见》,从到龄次月起,按每人(10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2026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65名,其中县级资金85300元。					
立项依据		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原民办代课教师每年由学校核实上报审批,经县教育局,人社局审批后,按照审批结果每年度发放一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2月完成补贴发放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民办代课教师人数	65人	数量指标	原民办代课教师人数	65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年12月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年12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10元/月*教龄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10元/月*教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1102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540		年度资金总额:		32,5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2,540		省级财政资金		32,5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我县户籍,原在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任民办代课教师连续满3年及以上,已离岗后未被其它企事业单位录用,达到60周岁的,从到龄次月起发放教龄补贴,按本人教龄每满1年,每月10元的标准计发,本年度预计65人,本次下达省级资金32540元。						
立项依据		1.晋教人〔2013〕53号;省教育厅、人社厅、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明确教龄补贴发放范围、标准(每满1年每月10元)、资金分担等核心内容,是省级资金立项的基础政策文件。2.晋政办发〔2020〕7号;省政府办公厅《山西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明确补贴资金分担比例: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任用的按省与市县4:6分担;其余符合条件的按省与市县2:8分担;为省级资金预算安排提供直接依据。3.省级年度财政预算与转移支付文件:根据上述政策,省级财政将补贴资金纳入年度预算,通过转移支付下达市县,保障资金落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城市教育局、人社局、财政局和编办联合下发的晋市教人字【2014】26号文件精神,要求妥善解决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为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领导组织,县政府将妥善解决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工作纳入了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体系,各乡镇中心学校要加强领导,负责具体指导本乡镇的发放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成立领导小组,2、年初预算,3、年中审批,4、年末发放,5、建档备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年度预计对65人符合条件的民办教师发放教龄补贴,妥善解决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				本年度预计对65人符合条件的民办教师发放教龄补贴,妥善解决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65人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65人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数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当年年底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成本指标	月补贴标准	10元/人	成本指标	月补贴标准	1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教师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教师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享受补贴的教师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享受补贴的教师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4400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8	年度资金总额:	6,50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区)级财政资金	6,508	市(区)级财政资金	6,50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我县户籍,原在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任民办代课教师连续满3年以上,已离岗后未被其它企事业单位录用,达到60周岁的,从到龄次月起发放教龄补贴,按本人教龄每满1年,每月10元的标准计发,本年度预计63人。本次申请市级资金6508元。						
立项依据		1.晋教人(2013)53号;省教育厅、人社厅、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 and 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明确教龄补贴发放范围、标准(每满1年每月10元)、资金分担等核心内容,是省级资金立项的基础政策文件。2.晋政办发(2020)7号;省政府办公厅《山西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明确补贴资金分担比例;经县教育行政部门批准任用的按省与市县4:6分担;其余符合条件的按省与市县2:8分担,为省级资金预算安排提供直接依据。3.省级年度财政预算与转移支付文件:根据上述政策,省级财政将补贴资金纳入年度预算,通过转移支付下达市县,保障资金落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城市教育局、人社局、财政局和编办联合下发的晋市教人字【2014】26号文件精神,要求妥善解决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为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领导组织,县政府将妥善解决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工作纳入了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体系,各乡镇中心学校要加强领导,负责具体指导本乡镇的发放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成立领导组,2、年初预算,3、年中审批,4、年末发放,5、建档备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年度预计对63名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妥善解决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		本年度预计对63名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妥善解决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民办代课教师人数	63人	数量指标	原民办代课教师人数	63人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成本指标	月补贴标准		10元/人/月	成本指标	月补贴标准	1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原民办教师生活保障水平	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	原民办教师生活保障水平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享受补贴的原民办代课教师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享受补贴的原民办代课教师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7464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在编在岗教职工福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5,800	年度资金总额:		415,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5,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5,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工作人员福利费提取标准的通知》,我校189名在编在岗教职工,申请资金4158000元,用于教职工餐补(189*6元*200天)和节假日福利费(189*1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工作人员福利费提取标准的通知》(晋财行〔2016〕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关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要精心组织,指派专人负责,对全校30名在编在岗教职工进行餐费和福利费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我校对189名教职工人员每学期发放一次餐补、按节假日发放福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我校189名教职工人员发放餐费和节假日福利,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关爱,提高在编在岗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通过对我校189名教职工人员发放餐费和节假日福利,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关爱,提高在编在岗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职工人数	189人	数量指标	教职工人数	189人
		质量指标	福利费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福利费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餐补补助时间	每学期	时效指标	餐补补助时间	每学期
		成本指标	节假日福利	1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人均餐补补助标准	1200元/人/年
			人均餐补补助标准	1200元/人/年		节假日福利	1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学校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学校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414474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期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7,564	年度资金总额:		127,56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27,56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7,56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20]3号)精神,2026年我校有县备案教师2名,经测算2025年共需县经费127564元,用于支付县备案教师工资。					
立项依据		“三保”支出预算管理一体化实施方案(试行)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20]3号)精神、晋教师〔2020〕3号、泽州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7〕1号、泽州县人民政府2019年第56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创新我县农村学校教师的补充机制,逐步解决农村学校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领导,县教育局成立专门的领导组,领导组下设在人事科具体负责日常工作。2、严格管理,县教育局和县财政局分工协作,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3、强化监督,建立健全惩防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及时完成支付县备案教师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县备案教师工资支付,进一步保障县备案教师的工资待遇,确保教育教学顺利进行,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				完成县备案教师工资支付,进一步保障县备案教师的工资待遇,确保教育教学顺利进行,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备案教师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县备案教师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县备案教师人数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县备案教师人数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县备案教师人数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县备案教师人数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县备案教师保障经费	≤127564元	成本指标	县备案教师保障经费	≤12756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县备案人员教学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县备案人员教学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县备案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县备案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6321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90,000	市县(区)财政资	90,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规定,要求县级人民政府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的领导,提供必要的管理设备和相应的培训条件,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根据山西省教育厅、财政厅晋教计字(1998)40号文件规定:“每年用于中小学培训经费不少于当地中小学教职工工资总额的2.5%,由财政部门在教育经费中专项安排,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使用”,2026年对我校189名教师人员进行培训,公共必修课于11月-12月进行培训,专业课于每年11月上旬与公共课一并进行培训,暑期进行全员网络培训。约需要培训经费90000。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2011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 晋教计字(1998)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化,教师整体素质需要不断提高,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规定,要求县级人民政府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的领导,提供必要的管理设备和相应的培训条件,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及时间安排,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相关学校由专人负责,以于更好完成此项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暑期全员参加继续教育培训。2、不定期组织部分教师参加“国家培训”计划及骨干教师远程培训。3、公共必修课于11月-12月进行;4、专业课于每年11月上旬与公共课一并进行 各教师参加完培训后,由财务人员及时完成差旅费的报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学校教师进行继续教育培训,促进教师能力提升,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保障学校教师进行继续教育培训,促进教师能力提升,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教师数量	≥189人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教师数量	≥189人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90000元	成本指标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9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9444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8,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公通字[2010]38号,寄宿制50人以上小学及100人以上非寄宿制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晋教基[2014]34号文件,学生千人以下2-3名保安,寄宿制每增加300人,增加1名保安,非寄宿制,每增加500人加1名保安,我校共需要保安17人。按每人每年的24000元计算,2025年需408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中小学(幼儿园)专职保安人员管理办法(暂行)》泽教发【2019】49号的及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三防建设”和“明厨亮灶”建设的通知》的文件精神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我校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安全防范能力,保障学校及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我校正常的教学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安全监察室,由学校专人负责,并与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聘用保安服务,9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每学期末支付安保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保安人员工资,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支付保安人员工资,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17人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17人
		质量指标	保安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保安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安保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安保服务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8%
保安人员满意度			≥98%	保安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8300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1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529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金村镇金村中心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项目预算

晋城市财政局文件

晋市财综〔2023〕22号

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 目录》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相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晋财综〔2023〕4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2023年9月7日

— 1 —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3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以及以前年度公布的部门指导性目录，结合省直部门修改和增设意见，我们修订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 1 —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晋财综〔2021〕63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二批)的通知》(晋财综〔2021〕87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三批)的通知》(晋财综〔2022〕67号)同时废止。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室）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人大宣传服务
人民政府办公厅（室）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省政府驻外办事处招商引资平台搭建与维护服务
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技术鉴定服务
A170102				技术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信访热线及窗口受理服务
人民法院				
A	公共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00601				公证参与司法辅助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法院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司法调查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司法统计分析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法院证据技术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法院上网裁判文书质量检测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法院涉法网络舆情监控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68 诉讼热线服务
人民检察院				
A	公共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101				检察官学院课题研究与开发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201				检察院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501				检察院灾后防疫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1				检察院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检察院法律宣传服务
A150202				检察院新闻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检察院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扣压物鉴定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检察院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检察院舆情监控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09 政务热线服务
宣传部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服务
A150202				公益信息的宣传服务
政法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社区禁毒服务
A10		社区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101				网格化管理服务
A100102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平安建设志愿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2				心理咨询志愿活动管理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政法综治宣传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1				雪亮工程开发与维护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政法舆情监控引导服务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网络安全检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服务
A010402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网信文明志愿者活动管理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网络传播与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301				网络安全展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1				网信山西维护服务
A150402				网上辟谣平台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网信领域专项规划辅助制定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网信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网信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新技术新应用安全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政治类有害信息监测服务
A180502				涉晋网络舆情监测服务
军民融合办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1				国防科研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2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国防科研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2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民用爆炸物品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201				民用爆炸物品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101				军民融合发展规划服务
A160102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发展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民用爆炸物品统计分析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民用爆炸物品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老干部局				
A	公共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201				离退休人员养老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离退休人员法律援助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3			应急救援服务	
A050301				老干部活动场所应急救援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301				老干部社会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管理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志愿者活动运营服务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发展改革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2				新媒体平台运营及维护服务
A150103				信用信息目录服务
A150104				全国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山西省省级节点信用信息服务
A150105				“双公示”数据考核评估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发展和改革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2				“诚信质量万里行”服务
A150203				“6.14”诚信宣传日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301				发展改革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2				“中国国家品博会”展览服务
A150303				社会信用体系公益宣传展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煤炭矿物总体规划服务
A160102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服务
A160103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铁路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2				通航业统计分析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省发展改革工作舆情监控服务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601				山西省政务中心政务服务窗口受理咨询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省发展改革委政务热线服务
教育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校舍安全鉴定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101				学科类课程研究开发服务
A020102				非学科类课程研究开发服务
A0202			学生体育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1				学生体育单项竞赛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2				学生运动会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3				阳光体育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4				校外体育实践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5				学生体育活动影像服务
A0203			校园艺术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301				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织服务
A020302				艺术类竞赛活动组织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20303				高雅艺术进校园服务
A020304				校外艺术实践活动服务
A020305				校园艺术活动影像服务
A0204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401				学科类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402				非学科类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20501				校外国防教育实践活动服务
A0206			校外实践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601				科学实验课程的实践服务
A020602				校外劳动教育服务
A0207			中小学课后服务	
A020701				校外资源课后服务
A020702				线上教育资源服务
A020703				放心午餐服务
A0208			中小学体（美）育教育教学服务	
A020801				外聘专家教学服务
A0209			青少年教育服务	
A020901				青少年法治宣传服务
A020902				青少年禁毒宣传服务
A020903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校园艺术展览活动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教育行业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教育统计数据应用分析服务
A160302				职业教育年度报告服务
A160303				就业质量报告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普通话水平测试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专业布局与产业需求契合度研究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人才需求预测研究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902				教师培训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留学生交流服务
A1803			公共档案服务	
A180301				大学生档案管理服务
科技				
A	公共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科技研发公共服务
A070102				科技研发数据服务
工业和信息化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山西省工业机器人产业竞赛培训服务
A030202				工业智能制造业产业培训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01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数字经济领域会展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汽车产业“十四五”规划研究服务
A160102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氢燃料电池汽车发展规划（2021-2035）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入企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社会物流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2				工业和信息化经济运行监测调度政策制定及运行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绿色焦化企业评价服务
A160402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经济师、工程师职称评审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